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19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莊文豪
電話：03-521-6121#275
電子信箱：021225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立新科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6月4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社字第1130095260號
速別：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376580000A_1130095260_ATTACH1.pdf、
376580000A_1130095260_ATTACH2.pdf、376580000A_1130095260_ATTACH3.docx)

主旨：檢送本市113年模範父親表揚活動計畫及推薦表各1份，若有推薦人選請於6月21日(五)前送本府教育處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113年5月31日府社行字第113009297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推薦表單紙本請送教育處社教科莊先生收，電子檔請寄021225@ems.hccg.gov.tw。

正本：新竹市私立磐石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光復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曙光女子高級中學、康橋學校財團法人新竹市康橋國民中小學、國立清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新竹市私立曙光國民小學、新竹市立小學、新竹市立中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(含附件)



輔導處 113/06/04 14:10



1130003335

有附件